

西安体育学院教务处

关于做好 2020 级、2021 级本科生春季学期

重（补）修课程上课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西安体育学院考试及考核成绩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春季学期 2020、2021 级本科生必修课程重（补）修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已完成 2020 级、2021 级学生重（补）修申请审核工作，现将审核通过名单及学生上课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跟班重（补）修方式

1. 申请跟班重（补）修审核通过的学生，即日起持审核通过名单（附件 1）至自己所申请班级报到上课。重（补）修学生应主动与授课教师联系，清楚学习要求并全程跟班上课学习，其上课方式、考核方式、成绩组成均与所跟班级学生一致，与所跟班级同堂同卷考试。

2. 各学院应及时告知所有授课教师本学期重（补）修工作开展情况，要求教师做好跟班重（补）修学生接收和考勤工作，未在审核通过名单的学生一律不予接收。

3. 跟班重（补）修的学生若在跟班上课一周内发现时间冲突、选班有误，无法继续跟班的情况，需及时向授课教师说明并退出班级，同时于 3 月 27 日前向自己所在学院提出撤销重修

申请，由学院审批后报教务科撤销申请并保留重（补）修资格，逾期未报则不再予以受理。

二、组班重（补）修方式

申请组班重（补）修审核通过的学生，根据组班课表安排（附件2），于本学期教学周第4-13周（3月20日—5月26日）按时前往教学场地上课，授课教师根据组班学生名单做好考勤工作。组班重（补）修考试届时由考试中心统一安排。

三、自主重（补）修方式

申请自主重（补）修审核通过的学生，即日起自行根据所报线上平台课程进行修读，修读结束后凭结课证书（或听课完成记录截图），申请参加线下考试，线下考试届时由考试中心统一安排。

未在审核通过名单的学生，请查看《审核未通过学生名单》和原因（附件4），如有异议请在3月20日17:00前报所在学院，由学院统一联系教务处咨询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

1. 2020级、2021级跟班重（补）修审核通过学生名单
2. 《大学体育（2）》《大学体育（4）》组班重（补）修审核通过学生名单及课表

3. 2020 级、2021 级自主重（补）修审核通过学生名单
4. 审核未通过学生名单

